

2022 年度

**泰宁县新桥乡人民政
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新桥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承担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和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具体职责为：

（一）是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实施本乡经济发展规划，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发展壮大乡村集体经济；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的建设，发展现代农业和二、三产业，促进农民增收。

（二）是加强社会管理。制定实施本乡社会发展规划，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耕地和生态环境保护、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依法履行上级赋予的监督管理权和行政处罚权，配合上级行政执法部门做好相关的行政执法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加强对上级部门派驻机构的协调和监督，强化乡镇财政、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减轻农民负担的监督管理机制，完善区域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机制。

（三）是搞好公共服务。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和生态环境建设，发展农村社会公共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加强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鼓励和扶持社会力量举办为“三农”服务的公益性机构和经济实体。

（四）是维护社会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协调平安建设工作，强化信访、调解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秩序；抓好法制宣传和普法教育，增强干部群众的法制意识，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公民的合法财产权，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五）是巩固基层政权。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强化乡人大对乡政府的监督，切实加强和改进对村级党组织的领导和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扩大和健全农村基层民主，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

（六）是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桥乡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新桥乡人民政府	全额拨款	23	25
新桥乡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5	4

新桥乡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6	6
新桥乡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7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泰宁县新桥乡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

一、突出项目引领，加快产业融合，培育转型升级新动能

坚持项目引领带动。完善领导挂包攻坚项目制度，用好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1+N+X”政策体系、三明市《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方案》等政策文件，健全完善争资引项激励机制，谋划出更多有特色优势、有吸引力、切实可行的大项目好项目纳入上级规划盘子。坚持打好“大招商招好商”攻坚战役，推广运用“七种招商工作法”开展多种形式招商，重点加强与福建省乡村振兴发展投资公司、华电福新能源公司等意向企业对接洽谈，推动水、笋、茶、酒等资源和产品开发利用。

推动农业提质增效。立足新桥高山生态优势，按照“一村一品”理念，实施特色农业产业提升五年行动，继续抓好“峨嵋”高山系列特色农产品发展，提升农产品品质，积极对接“寻找泰味”品牌和大东海、碧桂园等公司，助推农副产品“点石成金”。加大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实施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打通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推行“生态+”农业，着力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扩大

农产品种植规模，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做大生态农业品牌，打造特色农产品基地。

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稳步扩大高山茭白、优质稻种植规模，力争烟叶种植面积突破1000亩，培育“一瓶水、一棵竹、一碗酒”的特色工业产品。突出红色、古色、绿色特色文化，围绕研学培训、文旅康养、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深度谋划产业，依托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发展高山康养，重点推进新桥乡红色研学培训基地、岭下村岭红米酒小镇等产业项目建设，全力打造“古雒大源”“红色岭下”“清修水源”等乡村旅游样板。

二、突出绿色发展，加强环境整治，彰显多彩新桥新气象

优化宜居环境。推进“一革命五行动”，加大污染防治攻坚力度，倡导垃圾分类新时尚。集中整合各类支农资金，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乡村环境面貌。全面推行林长制，协助推进峨嵋峰巡护步道建设，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

改善乡村风貌。加强农村村民住宅规划建设管理，深入实施村庄清洁行动，推进坑坪、水源等村2022年度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巩固提升饮水安全水平，提升改造大源村历史文化名村。大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

深化河湖治理。用好“两长+四员”队伍（即河长、河段长、联络员、河道专管员、保洁员、民间义务监督员），

加强日常保洁、巡查监督管理工作，推动河（湖）长制工作落实到位。

三、突出民生改善，维护社会稳定，顺应人民群众新期盼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严格按照“四个不摘”的要求，对已退出的贫困户、贫困村稳定后续帮扶政策措施，通过发展生产、扶持创业、促进就业、政策兜底等，巩固“两不愁”成果，强化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增强“三保障”成效，健全致贫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和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

持续改善民生社会事业。持续加大民生投入，补齐民生事业短板。坚持抓好新冠疫苗接种，不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做好新农保、城乡居民医保护面工作。完善文化站、村级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大力发展体育事业，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推进新桥、水源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投产使用。统筹做好救灾救济、社会救助、老龄、拥军优抚、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工青妇、关心下一代等工作。

扎实推进平安新桥建设。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信访制度和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整综治队伍结构，积极探索基层社会治理特色创新。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隐患分级分类管理，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筑牢安全防线。

四、突出自身建设，崇尚实干担当，树立廉洁政府新形象

坚持政治引领。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确保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地落实，做到令行禁止、政令畅通。

推进依法行政。大力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全面推动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贯彻施行。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规定，健全重大行政事项决策机制，不断提升政府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和法治化水平。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监察监督，高度重视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深化政务公开，让政府在阳光下高效运行。

强化效率担当。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大力发扬“冲冲冲”的工作作风，切实提升政府执行力。强化正向激励，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将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工作纳入二级绩效考评，以工作考核传导压力，以兑现奖惩倒逼执行，培养一支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队伍。

永葆清正廉洁。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实施办法，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做好巡视巡察整改“回头看”工作。强化审计监督结果运用，加大对国有资产、重大资金项目、工程招投标等监管力度。严格落实干部“八小时之外”管理监督、认真履行

“一岗双责”，自觉净化“三圈”。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致力打造人民满意的节约型、阳光型、服务型政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5
九、其他收入	183.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十九、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63.84	支出合计	663.8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63.84	480.51								183.3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63.84	663.84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1.49	61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18	34.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9	17.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8	1.0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80.51	支出合计	480.5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0.51	480.51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8.16	42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18	34.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9	17.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8	1.0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此表无数据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8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0.51	450.38	30.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82	447.82	
30101	基本工资	156.13	156.13	
30102	津贴补贴	84.2	84.2	
30103	奖金	17.37	17.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9.74	29.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27	5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6	15.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11	67.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3		30.13
30201	办公费	1.29		1.29
30202	印刷费	1		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2		2
30207	邮电费	1		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		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		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		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84		17.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	2.5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	2.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5.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9.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新桥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为663.84万元，比上年增加118.51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资、疫情防控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0.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83.3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63.84万元，比上年增加118.51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资、疫情防控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663.8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80.51万元，比上年减少64.82万元，降低11.89%，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428.4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支出。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4.18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7.09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支出。

(四)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1.08万元。

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80.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0.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年预算安排9.5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降低1.04%。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6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降低1.64%；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相关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新桥乡人民政府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新桥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

运行经费支出 30.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62 万元，降低 62.22%。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相应调整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桥乡人民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桥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